

保监会规范 保险中介机构股权激励

证券时报记者 徐 涛

本报讯 近日,中国保监会下发通知,规范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实施的各种激励行为。通知明确,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只能对在本机构连续执业两年以上的销售人员实施股权激励。

保监会在通知中还明确,禁止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在实施激励过程中,对激励方案进行欺骗或者误导性宣传,诱导销售人员为获得激励而购买自保件和借款购买保险,以及以激励为名向客户赠送股权或返还不正当利益。

保监会在通知中要求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实施激励过程中的潜在风险,加强监测预警,完善应急预案,及时跟进处置。要严厉打击在实施激励过程中损害被保险人及相关人员利益、甚至引发群体性事件的违法违规行为,对利用激励从事非法集资、传销等违法犯罪活动的,要依法移送司法机关。

未成年人死亡保险金限额 提至 10 万元

证券时报记者 徐 涛

本报讯 中国保监会昨天发布通知,将未成年人死亡给付保险金的限额全国统一调整为 10 万元,并于 2011 年 4 月 1 日起执行新限额。

据了解,我国保险法规定,父母为其未成年子女投保的人身保险,因被保险人死亡给付的保险金总和,不得超过监管机构规定的限额。按照保监会此前的相关规定,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四市的保险金限额为 10 万元,全国其他各地均为 5 万元。

保监会在通知中明确,对于投保人为其未成年子女投保以死亡为给付保险金条件的每一份保险合同,投保人已交保费或被保险人死亡时合同的现金价值可以不计算在 10 万元的限额中;对于投资连结保险合同、万能保险合同,投保人已交保费或被保险人死亡时合同的账户价值可以不计算在 10 万元的限额中;此外,航空意外死亡保险金额部分也可以不计算在 10 万元限额之中。

博时基金增强转债 即将结束首次募集

证券时报记者 杜志鑫

本报讯 据博时基金介绍,正在光大银行等渠道发售的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基金,将于 11 月 22 日结束首次募集。

作为管理层时隔六年再次批准发行的可转债基金,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基金受到投资者的欢迎,募集顺利。与普通债券基金相比,博时转债增强基金对可转债的资产配置比例将不低于 64%,最高可达到 95%,具备“能攻善守”的特性。

招商银行 向中集集团授信 15 亿元

证券时报记者 杜 妍

本报讯 招商银行今日发布关联交易公告称,该行向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集集团)本部提供综合授信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 2 年。至此,招商银行给予中集集团的授信合并金额为 28 亿人民币。

北京银行 与四家文创影视企业签约

证券时报记者 刘 杨

本报讯 在昨日举办的第五届中国(北京)国际文化创意产业博览会上,北京银行与北京博纳影视文化交流有限公司、北京小马奔腾壹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文创影视类企业签订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授信总规模达 2.6 亿元。

中德安联在线保 推出防癌专属产品

证券时报记者 孙 玉

本报讯 中德安联人寿在线保网站近日推出防癌专属产品“安联安康欣晴防癌保障计划”,保障范围扩展至原位癌,且在保障期满后返还全部已交保费,并提供已交保费 10% 的增值。

据悉,该款防癌产品与安联其他“在线保”产品一样,具有投保手续简便、在线快速核保、支持网上支付、电子保单等功能。

银监会再度警示房地产信托风险

风险状况进行自查。检查内容包括:信托公司发放贷款的房地产开发项目是否满足“四证”齐全、开发商或其控股股东是否具备二级资质、项目资本金是否达到国家最低要求等条件。

除此以外,《通知》还要求各银监局督促信托公司在开展房地产信托业务时审慎选择交易对手,合理把握规模扩张,加强信托资金运用监控,严控对大型房企集团多头授信、集团成员内部关联风险,积极防范房地产市场调整风险。

同时,按照银监会的要求,各地银监局将于 12 月下旬将对房地产信托的核查及处理结果书面上报银监会。对执行不力的银监局,银监会还将通报批评,并视情况追究相关责任。

有信托人士表示,这是继河南等部分地方银监局启动房地产信托季度测试后,监管层再次警示房地产“信托

市场风险,显示对监管层该当前火热的房地产市场的谨慎态度。

数月来,房地产信托产品发行正呈加速上涨的趋势。据普益财富最新监测数据显示,今年 8—10 月,房地产

房地产信托悄然谋变 权益类产品大幅增加

本报讯 诺亚财富的统计数据显示,在 7—10 月份房地产信托的资金运用方式上,权益类产品市场占比正呈增加的态势。此前过度依赖贷款的房地产信托市场悄然生变。

诺亚财富管理中心高级研究员李要深表示,房地产信托过去大多以贷款运用为主,操作简单但回报较低,这使得信托公司走上“以量补质”的道路,依赖贷款业务制约了一

信托产品累计发行规模高达 349.54 亿元,而 2009 年全年的发行规模仅为 312.72 亿元。今年 10 月共有 33 家信托公司发行 104 款集合信托产品,环比增加 30%,同比增加 92.59%。

此外 8、9、10 三个月房地产信托产品的平均预期收益率分别为 9.8%、10.1%、10.57%,同样出现了加速上涨的趋势。这也从侧面显示开发商正不惜成本,加大在信托市场的融资。

部分信托公司的发展。

在监管层对贷款类信托产品发行实施限制后,纯贷款类信托产品的占比降至 10%。李要深认为,市场上仍存在着大量披着“股权投资”外衣的贷款信托,在这类所谓股权投资类产品中,往往附带着融资方及其关联方(如股东)的到期回购约定。其实质与以往的贷款类信托产品并无大的不同。而类贷款信托产品之所以多,主要还是

因为房地产企业融资需求旺盛。

不过,市场正在悄然发生变化。据诺亚财富的统计数据显示,在 7—10 月份房地产信托的资金运用方式上,贷款类产品占比维持不变,权益类产品(包括披着“股权投资”外衣的贷款信托)总体呈下降态势;而权益类产品市场占比却是稳步增加,数月平均下来已接近占总体的 30%。(张 宁)

四银行配股 投行笑纳 7.5 亿承销费

中金公司获利最丰,预计有超过 3.8 亿元承销费进账

证券时报记者 杜 妍

本报讯 11 月份,四家银行的巨额配股让相关投行着实欢喜。当月,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以及南京银行配股,总融资额达 1718 亿元,预计将为相关券商投行带来约 7.5 亿元的承销收入。

中金公司作为建设银行和工商银行配股的主承销商,无疑是这次大行融资的最大受益者,预计收入至少在 3.8 亿元以上,海通证券、银河证券也将分别获得不低于 1 亿元的承销佣金。

建设银行配股公告显示,此次该行 A 股配股融资 22.3 亿元,承销费用约 700 万元;H 股融资 593 亿元,承销费用尚未公布。根据以往经验,H 股承销费用高于 A 股。参照今年上半年中金公司主承销的交通银行 H 股和招商银行 H 股配股平均 1%左右的费率,预计在建行配股项目上,中金公司将与海通证券、银河证券分享约 6 亿元的巨额承销费用。

同时,中金公司凭借股东渊源和

自身实力,与瑞银证券携手主承销工行配股。此次工行配股预计融资不超过 450 亿元,其中 A 股融资 338 亿元,承销费用概算为 6680 万元;H 股预计融资 112 亿元,为包销方式,承销费将不会低于 1000 万元。中金与瑞银落袋的承销佣金共计将不会少于 5000 万元。

根据有关公告,中国银行的配股融资达 417.86 亿元,发行费用 1.47 亿元,扣除律师费等费用,中国银行配股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和中银国际也将分享约 1 亿元的承销费用。此外,华泰证券、南京证券、瑞信方正分享了南京银行配股 5000 万元的承销佣金。

据悉,对于项目的划分,券商之间一直有默契。“大投行拿到大项目”,深圳某大型券商投行业务负责人称,投行之间的项目划分泾渭分明。在银行融资这样的大项目上,我们的优势不足。我们也曾挑战过大项目,但是效果不理想。券商的专业程度、经验和资本金都决定了这种模式很难改变。”

四大银行配股融资承销费用

配股银行	承销收入(亿元)		主承销商
	A股	H股(预计)	
中国银行	0.96		中银国际 中信证券
建设银行(A+H)	0.07	1	中金公司 海通证券 银河证券
工商银行(A+H)	0.67	6	瑞银证券 中金公司
南京银行	0.5		华泰证券 南京证券 瑞信方正

(制表:杜 妍)

工商银行 A 股配股受热捧

本报讯 工商银行配股融资已进入最后发行阶段,目前 A 股股票已进入了认购缴款期。据了解,在申购缴款前两日中,股东认配情况十分火爆,包括机构股东和散户均表现出极大的认购热情与动力。鉴于最后缴款期将很快结束,业内人士提醒,尚未参与配股的股东认购不

容错过,若放弃参与,股份权益将被摊薄。

市场人士分析,本次配股价格为 2.99 元/股,对应 2010 年 PB 约为 1.28,估值较为安全。配股停牌前,工行 A 股市价为 5.00 元,因此,参与配售获得的新股有望获得较高收益。(于 扬)

“变脸”在即 投顾分析师角色二选一

大限迫近,券商加速整顿投顾业务

分析师之间“二选一”。因此,原券商营业部层面的分析师现正面临着“分流”的问题,他们必须在年底前确定各自未来的发展方向。深圳多家券商营业部均负责人表示,其所在营业部的分析师将全部转为投资顾问,同时正在抓紧投顾人员的注册工作。

据证券时报记者了解,除了营业部层面的分析师以外,还有少数原总部研究所的分析师也转职到了第一线营业部部门,从事投资顾问的工作。南方

某大型券商营业部人士表示,最近就有一位总部研究所的分析师“空降”到他所在的营业部担任投资顾问。

另一方面,由于部分营业部不再设立分析师团队,因此一些营业部的分析师正在考虑转到总部研究所,专心于研究工作。投资顾问可能收入较好,但是压力太大了,我的性格可能更适合做研究工作吧。”一位分析师对记者表示。

据介绍,分析师与投资顾问的

工作性质有本质上的不同,转型的分析师必须面对更加严峻的市场化考验。投资顾问因为肩负着延揽客户的工作,而且收入直接与业绩挂钩,所以必须承受更大的考核压力。其次,研究所的分析师面对的是机构客户,研究工作需要从行业和基本面出发,而面对交易更加频繁的个人投资者,投资顾问必须更加重视对趋势的研判。

分析师和投资顾问不仅仅是工

作场所的转变。”某大型券商相关人士表示,两个岗位所要面对的客户不同,对市场的观察角度也不尽相同。”该人士透露,曾经有研究所的一位分析师去当投资顾问。一开始由于很少接触市场,在直接面对客户时显得相对保守和单纯,对大市的研判也延续了以往的习惯,往往过于关注基本面的分析,而缺乏对趋势的观察,其常常建议长期持有的理念导致较为激进客户的不满。

证券时报记者 张 宁

本报讯 近日,各信托公司陆续收到监管层下发的《信托公司房地产信托业务风险提示的通知》。

《通知》表示,银监会要求各家信托公司立刻对房地产信托的合规性和

外资行法律纠纷案件量堪比 2008 年

外资行胜诉率达到 96%以上,内资行仅为 92%

证券时报记者 张若斌
见习记者 赵镇言

本报讯 证券时报记者昨天从上海浦东新区法院获悉,上海今年外资银行法律纠纷案件量已经超过 2009 年,与 2008 年持平。主要问题集中在信息披露欠充分、法律文本晦涩冗长、贷款利率约定不明确等。在有统计数据的近四年纠纷案例中,花旗、汇丰、渣打三家外资银行占比超过 85%。

纠纷数量堪比金融危机时期

来自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关于外资银行案件的调研报告显示,截至三季度末,外资银行金融纠纷案数量已经超过去年,预计今年全年将与 2008 年持平。据了解,该区外资银行分支机构占总量的 85%、资产总额的 72%,为国内最大的外资银行集聚地。

据悉,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前三季度,浦东新区外资银行金融案件收案分别为 74 件、96 件、80 件、82 件。近四年,涉案数量排名前三位的花旗、汇丰、渣打,其纠纷数量分别为 111 件、33 件、10 件,占到纠纷总量的近 86.5%。

外资银行虽然在纠纷中胜诉率能达到 96%以上,超过内资银行 92%的胜诉率,不过其作为被告的案件数量每年呈现明显的增长态势:2007 年 1 件、2008 年 2 件、2009 年 10 件,今年前三季度外资行被推上被告席已经有了 7 次。相关案件主要为委托理财合同、信用证议付、储蓄存款合同纠纷等。

信披不到位问题严重

银监会在《商业银行个人理财业务风险管理指引中》规定,商业银行在向客户说明有关投资风险时,应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配以必要的示



花旗银行陷入多起法律纠纷中

摄影/宋春雨

例,说明最不利的投资情形和投资结果。”

浦东新区法院认为,某些外资银行在销售新型金融衍生产品时,未能向客户完全、详细披露理财资金的投资标的、投资比例、产品费用等重要信息,也未能及时向客户披露对投资者权益或者投资收益等产生重大影响的突发事件。在信息披露的广度上,如前期某“涨跌双赢”合约理财产品中,外资银行仅对“当前汇率±0.1”下 0.05%至 5%的收益率做了图解说明,而未标明更大汇率变化下收益为零的情况。

与信息披露不充分对应的是客户风险评估不到位。数据显示,两年来浦东法院审理的借款案件占到涉